个人承诺书

本人自愿应聘大连大学相应岗位，承诺：

一、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均属真实，且不存在以下情形：正在接受纪律审查或司法调查，尚无结论；因健康原因不适合聘用；因违法违纪等原因受处分尚未解除或受过开除处分；在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考试作弊行为；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宜被事业单位选聘的其他情形；与原单位存在纠纷。

二、被确定为拟聘人选后，半年之内配合人力资源处开始办理调入手续；应届生毕业生能够按期毕业，毕业后三个月内配合办理调入手续。

三、被确定为拟选聘人员后，需协助人力资源处转递人事档案，若档案中要件缺失、有不宜被事业单位选聘的情形或不符合大连市事业单位选聘人员条件，由本人承担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人：

年 月 日